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

2026年东莞市“安全生产月”宣传 项目需求公告

今年6月是第25个全国“安全生产月”。2026年，市应急管理局打造应急科普讲解品牌，通过“媒体+政府部门+企业+学校”强强联合，在东莞市开展应急宣传优秀作品征集展播活动，并举行应急科普讲解大赛，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浓厚社会氛围。现将2026年东莞市“安全生产月”宣传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一、活动主题

加强应急科普，提升防灾能力

二、活动宗旨

通过征集科普作品和举办讲解大赛，发掘一批优秀的应急科普讲解人才，组建东莞应急科普宣讲团，推动安全生产宣讲常态化、长效化。依托主流媒体的平台优势，通过一系列报道，全面展现东莞安全生产工作的创新举措、成效亮点，提升东莞应急管理工作的影响力和美誉度。同时，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全市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使安全生产理念深入人心。

三、活动单位

(一) 主办单位：东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东莞市应急管理局

(二) 协办单位：东莞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消防救援局、市属国有企业。

四、活动时间

(一) 活动宣传发动阶段。

2026年4月至6月中旬。

(二) 活动征集展播阶段。

2026年5月至6月中旬。

(三) 参赛作品评选及公示。

2026年6月下旬。

(四) 2026年东莞市应急科普讲解大赛决赛。

2026年6月底。

五、活动流程

(一) 2026年东莞市应急宣传优秀作品征集展播。

1.活动时间。5月至6月中旬。

2.活动要求。各有关单位、部门按要求组织开展宣传发动工作，广泛动员相关主体参与作品报送。

3.活动内容。在“东莞市应急宣传优秀作品征集”平台报送上传作品，经人工审核后展播（5月初正式开放报送入口，详情请关注“东莞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了解相关动态）。参选

作品将在征集展播期间，按类别择优在“东莞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和抖音号等媒体平台宣传展播。

4. 作品要求。围绕“加强应急科普 提升防灾能力”主题创作，拥有独立、完整、明确、无争议版权。不夹杂任何商业宣传内容，未参加过其他征集展播或竞赛类活动，未以任何形式进入商业渠道，无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的等纠纷。

(1) 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利于提升全民安全素质，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2) 围绕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普及安全知识，倡导科学方法，宣传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等领域安全知识和防灾避险、自救互救技能。

(3) 贴近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形势任务宣传需要，贴近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实际，引导社会各方科学理性认识灾害事故，增强忧患意识、风险意识、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

(4) 内容新颖、形式多样，兼具科学性、知识性、趣味性、艺术性，具备及时快捷的传播特点，适用于多种媒体平台和应用场景呈现。

5. 作品类别。

(1) 视频新媒体类。微电影、公益广告、动画动漫和短视频。

(2) 平面设计类。海报折页、图解条漫和文创产品类。

(3) 美术书法类。毛笔书法、国画、油画、丙烯、水粉(彩)等绘画。

(4) 图片摄影类。单幅或组图摄影作品。

(5) 文艺节目类。歌曲、舞蹈、相声等舞台类节目。

(6) 科普讲解类。从指定选题中自选一个主题或围绕安全生产、应急救援、自然灾害、消防安全等类型自拟选题拍摄制作应急和安全科普知识讲解视频。

科普讲解类选题示例包括：一是**安全生产类**，如：《安全生产无小事，隐患排查要细致》《强化工伤防护，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有限空间藏风险 规范作业护平安》《高处作业不“高”危 安全规范保平安》《读懂危化品“危险密码” 共同守护危化品安全》。二是**应急救援类**，如：《自救互救：生命线上的第一响应者 技能挑战赛》《应急包内不“缺”物，关键时刻能救护》《做好应急演练 提升应对突发事件能力》。三是**校园安全类**，如：《学习安全知识 共建平安校园》《提升自救技能 远离溺水危险》。四是**旅游安全类**，如：《旅游安全出行宝典：风险识别与应急应对策略》《公共场所防踩踏：人群管理中的安全智慧与技巧》。五是**居家安全类**，如：《燃气安全知“宝典”，解锁平安生活密码》《用电安全知识大讲堂：为生活工作保驾护航》《电动车安全骑行：充电、使用与事故预防全攻略》。六是**森林防火类**，如：《重视森林防灭火 绿色家园共守护》《护林员的十二时辰》。七是**自然灾害类**，如：《气象万千，安全先行：极端天气下的防护与应对策略》

《地震演练不“懈”怠，避险方法要熟练》《泥石流和山体滑坡的前世今生》。八是消防安全类，《提升防火意识，筑牢安全“防火墙”》。九是应急科技类，如：《应急救援黑科技 守护安全新防线》《驯龙高手：翼龙无人机和她的驾驶员》《救灾现场的无人急先锋》。十是交通安全类，如：《电动车安全充电、使用与事故预防全攻略》《智驾的安全逻辑》《智慧水上交通的安全中枢》。

6.报送方式。市应急管理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消防救援局等安委会成员单位以及企业、学校等分别组织遴选报送，其他单位和个人的优秀作品可自主报送。

(二)2026年东莞市应急宣传优秀作品征集展播活动评选

1.评选流程。报送—>初选—>展播—>专家评委评选—>主任评委、副主任评委审定—>公示—>颁奖。

2.组委会和评委会。

成立活动组委会，统筹协调活动各项工作，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市应急管理局政策法规和新闻宣传科负责活动组委会日常协调和组织执行工作。

同时，成立评审委员会（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代章，活动结束后自动解散）。成员包括：

(1)政府部门专家：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

主任评委；市应急管理局新闻宣传工作分管负责同志、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国资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消防救援局，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同志担任副主任评委。

(2) 应急管理领域专家学者：广东省应急管理厅、东莞市应急管理专家库成员，暨南大学、东莞理工学院等院校专业教授，具备理论功底和行业权威。

(3) 安全生产业界专业人士：东莞大型企业安全总监、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资深讲师等，具备丰富的一线实践经验。

(4) 宣传领域专业人士：省级、市级等宣讲大赛荣誉得主，书法美术摄影、新闻和网络传播、播音主持等宣讲领域专业老师等，具备专业的宣讲指导和内容评审能力。

3. 评选标准。单项奖从入围作品综合评出，总分为 100 分，评委评分结果占分值 90%，网络人气投票结果占总分值 10%。网络人气投票结果作为“最佳人气作品”评选依据。

(1) “科普讲解类”奖项，总分为 100 分，以评委现场评分为评选依据。

(2) “优秀指导老师”根据评审委员会综合意见评选产生。

(3) “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组织个人”按各报送单位的获奖作品总得分排名，取前 5 名的单位为“优秀组织单位”，各获奖单位推选 1 名工作人员为“优秀组织个人”。

(4) 评选入围的 6 个“科普讲解类”作品将以“2026 年东莞市应急科普讲解大赛决赛”形式进行现场评分;其他类别入围作品则进行专家综合评分, 并进行组织公示和颁奖。

4.奖项设置。

一等奖各类别 1 名共 6 个, 二等奖各类别 2 名共 12 个, 三等奖各类别 3 名共 18 个, 优秀作品 30 名。“科普讲解类”设“优秀指导老师”3 名, 最佳人气作品共 10 名; 优秀组织单位 5 名, 优秀组织个人 5 名。

(三) 2026 年东莞市应急科普讲解大赛

1.比赛地点。具体待定。

2.参赛人员。2026 年东莞市应急宣传优秀作品征集展播活动中报送入选展播的“科普讲解类”并经评选入围的 6 个作品作者。每名参赛者需填报 1 名指导老师, 指导老师信息需真实有效。

3.活动安排。

(1) 选手报到。比赛当日上午 8: 30 前。选手进入赛场走台试音、调试设备和适应场地。

(2) 赛前会议。比赛当日上午 8:30——9:00。领队和参赛选手参加, 进一步明确规则、标准和纪律等具体要求, 并现场抽签确认选手上场顺序。

(3) 彩排预演。比赛当日上午 9:00——11:30。按选手抽签顺序组织走台。

(4) 正式比赛。比赛当日下午 14:30——17:30。按选手

抽签顺序组织比赛。

4.比赛规则。选手按赛前抽签确定的上场顺序，佩戴号码牌，依次上场，按照自我介绍、自选主题讲解、专家评委提问等程序依次独立完成。

5.评分标准。总分 100 分，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采取现场打分、亮分和公布的方式，评委不对选手进行讲评。

(1) 评委对参赛选手讲解情况进行现场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分即为技术分。

(2) 技术得分减去因超时、少时产生的扣分即为选手的最后得分。

(3) 若选手最后得分分数相同，则在自选主题讲解环节中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的有效技术得分中，按同分选手第一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仍相同则按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

6.各环节分值。

(1) 个人自我介绍（5分）。限时 60 秒，播放自我介绍视频，选手同步在舞台介绍，可以有一定的创新形式和内容。

①介绍不足 60 秒扣 2 分，超时 10 秒以内扣 0.2 分，超时 10 秒以上扣 2 分并强制中止介绍。

②无视频或 PPT 扣 5 分，质量不高扣 1-5 分。

(2) 自选主题讲解（90分）。限时 5 分钟，根据大赛规定的选题自选一个主题进行讲解，讲解时可借助多媒体或

使用道具辅助、观众互动等多种手段进行，内容可部分借鉴但不能照搬照抄他人作品，一经发现取消成绩。

①内容陈述（60分）。科学准确、重点突出，层次丰富、逻辑清晰，通俗易懂、深入浅出。

②表达效果（20分）。发音标准、吐字清晰，语言生动、语速适中；视频或PPT精美、内容直观。

③整体形象（10分）。衣着整洁、精神饱满，举止大方、自然得体、肢体语言丰富。

④讲解不足5分钟扣2分，超时10秒以内扣0.2分，超过10秒以上扣2分并强制中止讲解。

⑤无视频或PPT扣5分，视频或PPT质量不高扣1-5分。

⑥内容须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或应急避险高度相关，解题不准或偏题扣5-10分。

（3）专家评委提问（5分）。限时30秒，专家评委从选手自选主题的讲解内容中提出1个相关问题，选手独立作答。

①现场多位评委根据答题情况酌情赋分，最高5分。

②每题答题时间10秒，超过10秒未作答该题计0分。

③不得与场内观众互动。

（四）评委及监督

1.评委组。邀请7名专家、学者组成评委组，设主评委1名（政府部门专家1名），其他评委6名（应急管理领域

专家 2 名、安全生产业界专业人士 2 名、宣传领域专业人士 2 名)。

2.监督组。邀请联合协办单位领导同志组成监督组。如选手对最终成绩有异议的可向监督组提出仲裁申请，监督组将与评委组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审核确定最终结果。

3.公证组。邀请专业公证人员，对赛事全过程、计分统分环节和比赛最终结果进行公证。

(五) 其他事项

1.比赛要求。选手着正装或制服，拒绝奇装异服或衣冠不整者参赛；讲解时必须使用普通话为主讲用语，不得使用粤语、客家话、潮汕话和其他方言及外国语（部分词语或概念解释需要的可辅助使用）；讲解时统一佩戴耳麦、手持激光笔，独自操作展示辅助道具和播放视频或 PPT。

2.会务保障。专家聘请、场地租赁、活动节目、设备配置、服务及人员保障等均由组委会统一安排，比赛当日参赛选手、领队及指导老师中午用餐由组委会统一负责。

3.工作联系。为方便领队、选手与主办方沟通交流，请及时加入会务联络群，赛场安排、用餐细节和交通保障等会务安排将在群中公布。

六、活动现场摊位设置

(一) 摊位设置

1.东莞安全生产文化走廊墙及留影区。

2.互动体验区一：应急救援，负责单位：市应急管理局。

3.互动体验区二：消防救援，负责单位：市消防救援局（暂定）。

4.互动体验区三：减灾救灾-气象专区，负责单位：市气象局（暂定）。

5.互动体验区四：减灾救灾-地震专区，负责单位：市地震局（暂定）。

6.互动体验区五：燃气安全专区，负责单位：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暂定）。

7.互动体验区六：交通安全专区，负责单位：市公安局（暂定）。

8.互动体验区七：员工安全保障专区，负责单位：市总工会（暂定）。

9.互动体验区八：海上安全专区，负责单位：市海事局（暂定）。

10.互动体验区九：医护救援专区，负责单位：市卫生健康局（暂定）。

11.互动体验区十：建筑安全专区，负责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暂定）。

12.互动体验区十一：保险公司数家。

（二）现场摊位互动要求

1.各单位需准备充足的宣传资料。

2.各单位依据自身业务设置知识问答互动。

3.各单位依据实际情况准备相关互动礼品。

4.摊位互动时间：比赛当日 13:30—17:30。

5.摊位设置地点：具体待定。

七、活动宣传

（一）线上预热宣传

1.拍摄制作 1 个 3-5 分钟的主题视频。

2.拍摄制作 3 条创意应急短视频。

（二）倒计时阶段

1.朋友圈倒计时海报。在“2026 年东莞市应急科普讲解大赛”活动前 5 天，发布活动倒计时海报。

2.市应急管理局自媒体平台微信推文、短视频推流。

（三）现场宣传

1.开展活动现场视频直播，联合全网主流媒体平台同步拉流直播。

2.开展现场图片直播，安安排专业摄影全程跟拍。

3.制作 1 至 3 分钟内活动回顾视频、完整版舞台演出视频、6 名参赛选手讲解切片视频，通过微信、抖音号、视频号进行推广传播。

4.国家、省、市媒体报道。

5.组织安责险公益宣传团体报道。

（四）后期宣传

1.组织国家、省、市等媒体平台进行报道宣传。

2.市应急管理局自媒体平台进行图文推送、短视频推送。

八、投件供应商资格及要求

（一）业绩经验

有三年或以上举办全市性及以上大型综合性策划活动经验，如以政府单位名义举办的宣传活动、公益活动等。

（二）业绩证明

上述资质条件需要投标人提供相关纸质证明材料。

九、报价要求

（一）本项目报价方式以固定价格形式，包括：活动组织服务费、宣传日物料制作费、工作人员服务费、各项宣传费用、广告投放费用、保险费用、税费等所有费用。

（二）本项目策划和执行、活动户外宣传推广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150,000 元整，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报价明显不合理的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将被拒绝。

（三）投标文件要求

1. 投标文件应包括投标人有关资质条件等商务证明资料。

2. 需提供项目具体策划案及相关效果图。

所有资料一式三份，统一用 A4 纸打印装订成册。所有投标文件一经投出将不予退回。

（四）**投标文件：**密封投递。有关投递资料请用信封统一装好密封，在封面上注明投标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在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东莞市东城街道八一路 1 号市机关二号大院内东莞市应急管理局，联系人：余小姐，联系电话：

21668635。

（六）**投件截止日期**：从公告即日起至**2026年4月14日17:30**截止。邮寄投件的以投件寄出日期为准。投件方式未采用密封投件的或逾期投件的，一律不予接收。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

2026年4月8日